

春秋左氏傳例事





彙編門先生輯

翻刻必究

春秋左氏傳例事

皇都書肆

聚文堂發行

春秋左氏傳例事小叙

讀盲史之藉例事忽畧則  
文義否焉而前後查稽頗  
亦苦煩乙葉生抄集成冊分  
例類事而大旨粲然徑寸  
照乘此集亦云覽者其必



知之

戊子夏六月既望

平安 皆川愿題



例類目錄

告朔朝正例一ヲ 書朔日例一ヲ

告于廟例一ヲ 即位例一ヲ 載書先

同姓例ニヲ 名例ニウ 字例ニウ 赴以

名例ニヲ 國討例ニヲ 伐例ヲ三 敗例

ニウ 敗績例ニウ 得雋例ニウ 皆陳曰

戰例四ヲ 取例四ヲ 入例四ヲ 城例四ヲ

歸例四ウ 復歸例四ウ 歸入例四ウ



逆而立之例<sup>四ウ</sup> 不稱君例<sup>四ウ</sup> 弑  
君例<sup>五ウ</sup> 戕例<sup>五ウ</sup> 母弟例<sup>五ウ</sup> 稱弟  
例<sup>六ウ</sup> 稱子例<sup>六ウ</sup> 稱小君例<sup>六ウ</sup>  
稱名以殺例<sup>六ウ</sup> 稱人以執例<sup>六ウ</sup>  
不道於其民例<sup>七ウ</sup> 諸侯五年再相  
朝例<sup>七ウ</sup> 諸侯相朝例<sup>七ウ</sup> 及例<sup>七ウ</sup>  
以例<sup>七ウ</sup> 次例<sup>七ウ</sup> 與盟例<sup>七ウ</sup> 與  
謀例<sup>八ウ</sup> 公侯盟外臣例<sup>八ウ</sup> 責執

政之臣例<sup>八ウ</sup> 諸聘例<sup>八ウ</sup> 爲國史  
承告而書例<sup>八ウ</sup> 賜族例<sup>九ウ</sup> 行人  
例<sup>九ウ</sup> 不書爵殺例<sup>九ウ</sup> 書葬例<sup>十ウ</sup>  
不書葬例<sup>十ウ</sup> 作主不時例<sup>十ウ</sup> 丞  
例<sup>十ウ</sup> 望例<sup>十ウ</sup> 災例<sup>十ウ</sup> 不雨例<sup>十ウ</sup>  
獲例<sup>十一ウ</sup> 侵例<sup>十一ウ</sup> 某入某例<sup>十一ウ</sup>  
滅例<sup>十一ウ</sup> 奔例<sup>十一ウ</sup> 自奔例<sup>十一ウ</sup> 潰例<sup>十一ウ</sup>  
逃例<sup>十二ウ</sup> 卿爲君逆例<sup>十三ウ</sup> 卿自



逆例ヲ十三 上卿送公女例ヲ十三 書婦

人行例ウ十三

事類

易初田一ヲ 王使榮叔來一ウ 鄭厉

公自櫟侵鄭一ウ 實惠后ニヲ 桓莊

之族何罪ニヲ 蘇子叛王ニウ 鄭殺

子華ニウ 晉人伐諸蒲城ニヲ 鄭伯

怨惠王之入ニウ 天王使毛伯來ヲ四

自正月不雨四ヲ 晉人討不用命者

四ウ 齊人取濟西之田ヲ 微君姬氏ウ五

宋文公即位三年ヲ六 楚子為厲之

役故伐鄭ウ 楚自克庸ウ 申舟以

孟諸之役ヲ 此城濮之賦也ハヲ 今

二子者ヲ 蘇子即狄ハウ 襄王勞文

公カヲ 我文公帥諸侯カヲ 是以有郟

之師カウ 穆公不聽ナヲ 春會于戚ナヲ



例事  
例事目錄  
胥童以胥克之廢也十一孟姬之譏十二  
齊侯滅萊十一穆姜薨于東宮十一昔  
臣習於知伯十二諸侯與曹人十三曰  
親逐而君十三在箕爲御龍氏十四桓  
公之亂十四是以免於欒高之難十四  
陳公子招十五子羽曰當璧猶在十六  
伯有之亂十六齊有仲孫之難十七晉  
有里平之難十七鄭子產作丘賦十八

盟諸僖閔十八陳人聽命十九其後襄  
之二路十九齊鮑國歸費之禮二十吾  
爲欒氏二十以更豕之後二十爲被廬  
之法二十乃伐齊師敗之二十一鄭罕達  
敗宋師于老丘二十一齊簡公之在魯  
也二十二

例事目錄終







底日禮也。日御不失日。以授百官于朝。

告于廟例。桓二年傳。冬。公至自唐。告于廟也。凡公行。告于宗廟。反行。飲至。舍爵。策勳。為禮也。特相會。往來稱地。讓事也。自參以上。則往稱地。來稱會。成事也。

即位例。隱元年傳。不書即位。攝也。

莊元年傳。春。不稱即位。文姜出故也。閔元年傳。春。不書即位。亂故也。僖元年傳。春。不稱即位。公出故也。載書先同姓例。定四年傳。晉文公為踐土之盟。衛成公不在。夷叔其母弟也。猶先蔡。其載書云王若曰。晉重。魯申。衛武。蔡甲午。鄭捷。齊潘。宋王。臣莒。期。藏在周府。可覆視也。



例  
吾子欲復文武之略而不正其德  
將如之何。

名例 莊五年傳。秋。郟。犁。來。來。朝。名。  
未王命也。

字例 閔元年傳。秋。八月。公及齊侯  
盟于落姑。請復季友也。齊侯許之。  
使召諸陳。公次于郎。以待之。季子  
來歸嘉之也。冬。齊仲孫湫來。省難。

書曰。仲孫亦嘉之也。

赴以名例 隱七年傳。滕侯卒。不以  
名。未同盟也。凡諸侯同盟。於是稱  
名。故薨則赴以名。告終稱嗣也。以  
繼好息民。謂之禮經。

國討例 莊二十二年經。陳人殺其  
公子御寇。

伐例 莊二十九年傳。箕。鄭人侵諸



凡師有鐘鼓曰伐。無曰侵。輕曰襲。  
 敗例 莊十一年傳。宋師未陳。而薄  
 之。敗。諸鄆。凡師敵未陳。曰敗。某師  
 皆陳。曰戰。大崩。曰敗。績。得雋。曰克。  
 覆而敗之。曰取。某師。京師。敗。曰王。  
 師敗。績于某。

敗績例 見敗例。

得雋例 見敗例。

皆陳曰戰例 見敗例。

取例 襄十三年傳。夏。邾亂。分為三。

師救邾。遂取之。凡書取。言易也。用

大。師。焉。曰滅。弗地。曰入。

入例 見取例。

城例 莊二十六年傳。築郕。非都也。

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

邑。邑曰築。都曰城。



歸例 成十八年傳書曰復入凡去

其國國迎而立之曰入復其位曰

復歸諸侯納之曰歸以惡曰復入

復歸例 見歸例

歸入例 見歸例

逆而立之例 成十八年傳使荀瑩

士勤逆周子于京師立之

不稱君例 成十六年傳曹人請于

晉曰自我先君宣公卽世國人曰

若之何憂猶未弭而又討我寡君

以亡曹國社稷之鎮公子是大泯

曹也先君無乃有罪乎若有罪則

君列諸會矣解諸侯雖有篡弒之

討不復君唯不遺德刑以伯諸侯豈

獨遺諸敝邑敢私布之解為曹伯

傳告



弑君例 宣四年傳書曰鄭公子歸生弑其君夷推不足也君子曰仁而不武無能達也凡弑君稱君君無道也稱臣臣之罪也

戕例 宣十八年傳秋邾人戕鄆子于鄆凡自虐其君曰弑自外曰戕母弟例 宣十七年傳冬公弟叔肸卒公母弟也凡太子之母弟公在

曰公子不在曰弟凡稱弟皆母弟也

稱弟例 定十年經定公之弟辰暨

仲佗石彊出奔陳解稱弟示首惡也

稱子例 僖九年傳春宋桓公卒未

葬而襄公會諸侯故曰子凡在喪

王曰小童公侯曰子

稱小君例 定十五年傳葬定嬖不



稱小君不成喪也。

稱名以殺例 文六年經。晉殺其大

夫陽處父。

解處父。侵官。宜為國討。故不言賈季殺。

稱人以執例 成十五年傳。春。會于

戚。討曹成公也。執而歸諸京師。書

曰。晉侯執曹伯。不及其民也。凡君

不道於其民。諸侯討而執之。則曰

某人執某侯。不然則否。

不道於其民例 見稱人以執例

諸侯五年再相朝例 文十五年傳

夏。曹伯來朝。禮也。諸侯五年再相

朝。以脩王命。古之制也。

諸侯相朝例 同上

及例 宣七年傳。夏。公會。齊侯伐來。

不與謀也。凡師出。與謀曰及。不與

謀曰會。



以例 僖二十六年傳公以楚師伐齊取穀凡師能左右之曰以

次例 莊三年傳冬公次于滑將會

鄭伯謀紀故也鄭伯辭以難凡師

一宿為舍再宿為信過信為次

與盟例 僖十九年經夏六月宋公

曹人邾人盟于曹南解曹雖與盟而猶不服不

肯致之禮故不以國地而曰曹南所以及行秋見圍

與謀例 見及例

公侯盟外臣例 僖二十九年傳夏

公會王子虎晉狐偃宋公孫固齊

國歸父陳轅濤塗秦小子憇盟于

翟泉尋踐土之盟且謀伐鄭也卿

不書罪之也在禮卿不公會公侯會

伯子男可也

責執政之臣例 同弑君例



諸聘例 襄元年傳。冬，衛子叔。晉知武子來聘。禮也。凡諸侯即位。小國朝之。大國聘焉。以繼好。結信。謀事。補闕。禮之大者也。

爲國史承告而書例 僖二十三年傳。十一月。杞成公卒。書曰。子。杞夷也。不書名。未同盟也。凡諸侯同盟。死則赴。以名。禮也。赴以名。則亦書。

之。不然則否。辟不敏也。

賜族例 隱八年傳。無駭卒。羽父請謚與族。公問族於衆仲。衆仲對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土。而命之氏。諸侯以字爲氏。因以爲族。官有世功。則有官族。邑亦如之。公命以字爲展氏。

行人例 襄十一年傳。九月。諸侯參



師以復伐鄭鄭人使良霄太宰石  
彘如楚告將服于晉曰孤以社稷  
之故不能懷君君若能以玉帛綏  
晉不然則武震以攝威之孤之願  
也楚人執之書曰行人言使人也  
不書爵殺例 莊二十二年經陳人  
殺其公子御寇解宜公太子也陳人惡其殺太子子之  
各故不稱君父以國討公子子告

書葬例 昭六年傳大夫如秦葬景  
公禮也

不書葬例 隱三年傳夏君氏卒聲  
子也不赴于諸侯不及哭于寢不  
稱于姑故不曰薨不稱夫人故不  
言葬不書姓為公故曰君氏  
作主不時例 僖三十三年傳葬僖  
公緩作主非禮也凡君薨卒哭而



社。社而作主。特祀於主。烝嘗禘於廟。

丞例 桓五年傳。秋大雩。書不時也。凡祀。啓蟄而郊。龍見而雩。始殺而嘗。閉蟄而丞。過則書。

望例 僖三十一年傳。夏四月。四上。郊不從。乃免牲。非禮也。猶三望亦非禮也。禮不下常祀。而上其牲。且

牛上。且曰牲。牲成而上。郊上。急慢也。望郊之細也。不郊亦無望可也。

災例 宣十六年傳。夏成周。宣榭火。人火之也。凡火。人火曰火。天火曰災。

不雨例 僖三年傳。春不雨。夏六月。雨。自十月不雨。至于五月。不曰旱。不爲災也。



獲例 昭二十三年傳書曰胡子髡  
沈子逞滅獲陳夏齧君臣之辭也  
侵例 見伐例

某入某例 文十五年傳新城之盟  
蔡人不與晉卻缺以上軍下軍伐  
蔡曰君弱不可以急戊申入蔡以  
城下之盟而還凡勝國曰滅之獲  
大城焉曰入之

滅例 見某入某例

奔例 宣十年傳夏齊惠公卒崔杼  
有寵於惠公高國畏其偏也公卒  
而逐之奔衛書曰崔氏非其罪也  
且告以族不以名凡諸侯之大夫  
違告於諸侯曰某氏之守臣某失  
守宗廟敢告所有玉帛之使者則  
告不然則否



自奔例 昭三年傳。燕簡公多嬖寵。欲去諸大夫而立其寵人。冬。燕大夫比以殺公之外。嬖公懼奔齊。書曰。北。燕伯款出奔齊。罪之也。

潰例 文三年傳。春。莒叔會諸侯之師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凡民逃其上。曰潰。在上曰逃。

逃例 見潰例。

卿為君逆例 文四年傳。逆婦姜于

齊。卿不行。非禮也。解。禮。諸侯有之。故則使卿逆。

卿自逆例 宣五年傳。秋。九月。齊高

固來逆女。自為也。故書曰。逆叔。嬖卿自逆也。

上卿送公女例 桓三年傳。齊侯送

姜氏。非禮也。凡公女嫁于敵國。姊妹則上卿送之。以禮於先君。公子



則下，卿送之。於天國，雖公子亦上，  
卿送之。於天子，則諸卿皆行。公不  
自送。於小國，則上大夫送之。  
書婦人行例。桓九年傳：春紀季姜  
歸于京師。凡諸侯之女行，唯王后  
書。

春秋左傳例事上畢

春秋左傳例事下

事類

桓公元年

西播 乙葉文卿輯

易禘田

隱八年傳：鄭伯請釋泰山

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禘。易中許  
田三月。鄭伯使宛來歸禘，不祀泰  
山也。



莊公元年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昭七年傳

王使成簡公如衛弔且追命襄公

曰叔父陟恪在我先王之左右以

佐事上帝余敢忘高圉亞圉

十四年

鄭厲公自櫟侵鄭桓十五年傳秋

鄭伯因櫟人殺檀伯而遂居櫟

十八年

實惠后僖二十四年傳初其昭公

有寗於惠后惠后將立之未及而

卒昭公奔齊

僖公五年

桓莊之族何罪而以爲戮不唯僖乎

莊二十五年傳晉士蔿爲使羣公子

盡殺遊氏之族乃城聚而處之冬



晉侯圍聚。盡殺羣公子。

十年

蘇子叛王

莊十九年傳。秋。五大夫

奉子頹以伐王。不克。出奔溫。蘇子

奉子頹以奔衛。衛師燕。師伐周。

十六年

冬十一月乙卯。鄭殺子華。

七年傳

鄭伯使大子華聽命於會。言於齊

侯曰。洩氏。孔氏。子人氏。三族實違

君命。若君去之。以爲成。我以鄭爲

內臣。君亦無所不利焉。齊侯將許

之。管仲曰。云云。夫子華既爲大子。

而求介於大國。以弱其國。亦必不

免。

二十三年

晉人伐諸蒲城

五年傳。公使寺人



披伐蒲。重耳曰。君父之命。不投。乃  
徇曰。投者。吾離也。踰垣而走。披斬  
其袂。遂出奔翼。

二十四年

鄭伯怨惠王之入而不與厲公。爵也。  
莊二十一年傳。王巡虢。守虢公爲  
王宮于珪。王與之酒泉。鄭伯之享  
王也。王以后之鑿鑑予之。虢公請

器。王子之。爵。鄭伯由是始惡於王。

文公元年

天王使毛伯來錫公命。僖十一年  
傳。天王使召武公。內史過賜晉侯  
命。

十三年

自正月不雨。至于秋七月。二十一年經。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無解。



傳周七月今五月也。不雨。足為災。不書旱。五穀猶有收。

宣公元年

晉人討不用命者。放胥甲。父于衡。文十二年傳。秦行人夜戒晉師曰。兩石之士。皆未慙也。明日請相見也。史駢曰。使者目動而言肆也。懼我也。將遁矣。薄諸河。必敗之。胥甲趙穿當軍門呼曰。死傷未收而棄。

之。不惠也。不待期。而薄人於險。無勇也。乃止。秦師夜遁。復侵晉。入瑕。六月。齊人取濟西之田。僖三十二年傳。春。取濟西田。分曹地也。使臧文仲往。宿於重館。重館人告曰。晉新得諸侯。必親其共。不速行。將無及也。從之。分曹地。自泚以南。東傳于濟。盡曹地也。襄仲如晉。拜曹田。



也。

二年

微君姬氏則臣狄人也。

僖二十四

年傳。趙姬請逆者與其母子餘辭。姬曰。得竈而忘舊。何以使人。必逆之。固請許之。來以看為才。固請于公。以為嫡子。而使其三子下之。以叔隗為內子而已下之。

三年

宋文公即位三年。殺母弟須。及昭公子。武氏之謀也。文十八年傳。十一月。宋公殺母弟須。及昭公子。使戴莊祖之族攻武氏於司馬子伯之館。遂出武穆之族。使公孫師為司城。公子朝卒。使樂呂為司寇。以靖國人。



九年

楚子為厲之役故伐鄭 十一年傳

春楚子伐鄭及櫟子良曰晉楚不務德而兵爭與其來者可也晉楚無信我焉得有信乃從楚夏楚盟于辰陵陳鄭服也

十二年

楚自克庸以來 文十六年傳楚大

饑云云庸人曰楚不足與戰矣遂

不設備楚子乘駟會師于臨品分

為二隊子越自石溪子貝自伾以

伐庸秦人巴人從楚師羣蠻從楚

子盟遂滅庸

十四年

申舟以孟諸之役惡宋 文十年傳

宋華御事曰楚欲弱我也先為之

列傳







年傳。十二月。宋公殺母弟須。及昭  
公子。使戴莊桓之族。攻武氏。於司  
馬子伯之館。遂出武穆之族。

十一年

蘇氏即狄。又不能於狄。而奔衛。僖

十年傳。春。狄滅溫。蘇子無信也。蘇  
子叛王。即狄。又不能於狄。狄人伐  
之。王不救。故滅。蘇子奔衛。

襄王勞文公。而賜之溫。僖二十五

年傳。戊午。晉侯朝王。王饗禮。命之  
宥。請隧。弗許。曰。王章也。未有代德。  
而有二王。亦叔父之所惡也。與之  
陽樊。溫。原。欒。茅之田。

十三年

我文公帥諸侯。及秦圍鄭。僖三十

年傳。九月。甲午。晉侯秦伯圍鄭。以



其無禮於晉。且戴於楚也。晉軍逐  
陵。秦軍汜南。佚之狐言於鄭伯曰。  
國危矣。若使燭之武見秦君。師必  
退。公從之。辭曰。云云。秦伯說。與鄭  
人盟。使杞子逢孫楊孫戍之。乃還。  
是以有都之師。僖三十三年傳。夏  
四月。辛巳。敗秦師于郟。獲百里孟  
明視。西乞術。白乙。丙以歸。

穆公不聽。而即楚謀我。文十四年  
傳。初。闞克囚于秦。秦有都之敗。而  
使歸。求成。成而不得志。

十五年  
春。會于戚。討曹。成公也。十三年傳。  
秋。負芻殺其大子。而自立也。諸侯  
乃請討之。晉人以其役之勞。請俟  
他年。



十七年

晉童以晉克之廢也。怨郤氏。宣八

年傳。晉晉克有蠱疾。郤缺為政。秋。

廢晉克。使趙朔佐下軍。

孟姬之讒。吾能違兵。八年傳。晉趙

莊姬為趙嬰之亡故。讚之于晉侯。

曰。原屏將為亂。欒卻為徵。六月。晉

討趙同趙括。武從姬氏畜于公宮。

以其田與祁奚。韓厥言於晉侯曰。

成季之勲。宣孟之忠。而無後。為善

者其懼矣。三代之令王。皆數百年。

保天之祿。夫豈無辟王。賴前哲以

免也。周書曰。不敢侮鰥寡。所以明

德也。乃立武而反其田焉。

襄公六年

十一月。齊侯滅萊。萊恃謀也。二十一年



傳。齊侯伐萊。萊人使正、曠、子、賂、夙  
汝、衛以索馬牛皆百匹。齊師乃還。  
九年

穆姜薨于東宮

成十六年傳公出

于壞墮。宣伯通於穆姜。欲去季孟  
而取其室。將行。穆姜送公而使逐  
二子。公以晉難告。曰。請反而聽命。  
姜怒。公子偃公。子鉏趨過指之。曰。

女不可。是皆君也。公待於壞墮。申  
宮。徹備。設守而後行。是以後。

十三年

昔臣習於知伯。是以佐之。非能賢也。  
九年傳。秦景公使士、雅乞師于楚。  
將以伐晉。楚子許之。子囊曰。不可。  
當今吾不能與晉爭。晉君類能而  
使之。舉不失選。官不易方。其卿讓



於善。其大夫不失守。其士競於教。其庶人力於農穡。商工阜隸。不知遷業。韓厥老矣。知營稟焉。以為政。范匄少於中。行偃而上之。使佐中。軍韓起少於中。於欒黶而欒黶士。勤上之。使佐上。軍魏絳多功。以趙武為賢而為之佐。君明臣忠。上讓下競。當此時也。晉不可敵。事之而後可。

君其圖之。

十四年

諸侯與曹人不義曹君。成十三年。傳。秋。負芻殺其太子而自立也。諸侯乃欲討之。晉人以其役之勞。請俟他年。冬。葬曹宣公。既葬。子臧將亡。國人皆將從之。成公乃懼。告罪且請焉。乃反而致其邑。



十七年

曰親逐而君爾父為厲十四年傳

公使子蟾子伯子皮與孫子盟于丘宮孫子皆殺之四月己未子展奔齊公如郵使子行於孫子又殺之公出奔齊孫氏追之敗公徒于阿澤郵人執之

二十四年

在婁為御龍氏昭二十九年傳有

陶唐氏既衰其後有劉累學擾龍于豷龍氏以事孔甲能飲食之夏后嘉之賜氏曰御龍以更豷豈之後

二十五年

桓公之亂陳桓公鮑也魯桓五年

傳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再



赴也。於是陳亂。文公子佗殺太子  
免而代之。公疾病而亂作。國人分  
散。故再赴。

二十九年

是以免於欒高之難。昭十年傳。齊  
惠欒高氏皆嗜酒。信內多怨。彊於  
陳鮑氏而惡之。夏有告陳桓子曰。  
子旗子良將攻陳鮑。亦告鮑氏。桓

子授甲而加鮑氏。遭子良醉而騁。  
遂見文子。則亦授甲矣。使視二子。  
則皆將飲酒。桓子曰。彼雖不信。聞  
我授甲。則必逐我。及其飲酒也。先  
伐諸陳鮑方睦。遂伐欒高氏。子良  
曰。先得公。陳鮑焉往。遂伐虎門。晏  
平仲端委立虎門之外。四族召之。  
無所往。其徒曰。助陳鮑乎。曰。何善。



馬助。欒高乎。曰。庸愈乎。然則歸乎。  
曰。君伐焉。歸。公召之。而後入。公卜。  
使王黑以靈姑鉞率吉。請斷三尺。  
焉而用之。五月庚辰。戰于穆。欒高  
敗。又敗諸莊。國人追之。又敗諸鹿  
門。欒旌高彊來奔。

昭公元年

陳公子招 實陳侯母弟。不稱弟者。

義與公子友同。莊二十五年經。冬。

公子友如陳。解。公。子。友。莊。公。之。母。弟。稱。公。子。者。史。策。之。

通言。母。弟。至。親。異。於。他。臣。其。相。殺。害。則。稱。弟。以。示。義。至。於。嘉。好。之。事。兄。弟。篤。睦。非。例。所。與。或。稱。弟。或。稱。公。子。仍。舊。史。之。文。也。

子羽曰。當璧猶在。假而不反。子其無

憂乎。昭十三年傳。初。共王無冢。適。

有竈。子五人。無適立焉。乃大有事。

于羣望。而祈曰。請神擇於五人者。



使主社稷。乃徧以璧見於羣望曰。當璧而拜者。神所立也。誰敢違之。既乃與巴姬密埋璧於大室之庭。使五人齋而長入拜。康王跨之。靈王肘加焉。子于子哲皆遠之。平王弱。抱而入。再拜皆厭紐。

二年

伯有之亂

襄三十二年傳。伯有聞鄭

人之盟已也。怒。聞子皮之甲不與攻已也。喜。曰。子皮與我矣。癸丑。晨。自墓門之瀆入。因馬師。頡介于襄。庫以伐舊北門。駟帶率國人。以伐之。皆召子產。子產曰。兄弟。身而及此。吾從天所與。伯有死於羊肆。子產襚之。枕之。股而哭之。斂而殯。諸伯有之臣。在市側者。既而葬。請斗城。



子駟氏欲攻子產。子皮怒之。曰：禮國之幹也。殺有禮，禍莫大焉。乃止。

四年

齊有仲孫之難。而獲桓公。莊九年

傳。春。雍廩殺無知。公及齊大夫盟于莒。齊無君也。夏。公伐齊。納子糾。桓公自呂先入。

晉有里克之難。而獲文公。僖九年

傳。九月。晉獻公卒。里克平鄭欲納文公。故以三公子之徒作亂。

鄭子產作丘賦。哀十一年傳。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于仲尼。仲尼曰。丘不識也。三發。卒曰。子為國老。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斂



從其薄。如是則以兵亦足矣。若不  
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  
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  
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  
訪焉弗聽。

五年

盟諸僖闕。詛諸五父之衢。

襄十一年

年傳。春。季武子將作三軍。告叔孫

子曰。請為三軍。各征其軍。穆子曰。  
政將及子。子必不能。武子固請之。  
穆子曰。然則盟諸。乃盟諸僖闕。詛  
諸五父之衢。正月。作三軍。三分公  
室。而各有其一。

十一年

陳人聽命而遂縣之。八年傳。九月。

楚公子棄疾帥師。秦孫吳圍陳。宋



戴惡會之。冬十一月壬午滅陳。

十五年

其後襄之二路。鍼鉞鉞鉅。彤弓虎賁。文公受之。僖二十八年傳。王命尹氏及王子虎。內史叔興父。策命晉侯為侯伯。賜之大輅之服。戎輅之服。彤弓一。彤矢百。旅弓矢千。鉅鬯一。卣。虎賁三百人。

二十一年

齊鮑國歸費之禮。十四年傳。司徒老祁慮癸來歸費。齊侯使鮑文子致之。

吾為欒氏。襄二十三年傳。四月欒盈帥曲沃之甲。因魏獻子以晝入絳。

二十九年



以子更豕章之後襄二十四年傳宣

子曰昔句之祖自虞以上為陶唐

氏在夏為御龍氏在商為豕章氏

在周為唐杜氏晉主夏盟為范氏

其是之謂乎。

為被廬之法僖二十七年傳於是

乎蒐于被廬作三軍謀元帥

定公九年

乃伐齊師敗之哀十五年傳昔晉

人伐衛齊為衛故伐晉冠氏喪車

五百。

十五年

鄭罕達敗宋師于老丘哀十二年

傳及宋平元之族自蕭奔鄭鄭人

為之城曰戈錫。

哀公十四年



齊簡公之在魯也。闕止有宦焉。六年傳。八月。齊郕意茲來奔。陳僖子使召公子子陽。生陽。生駕。而見南郭且于。曰。嘗獻馬於季孫。不入於上。乘。故又獻此。請與子乘之。出菜門而告之。故闕止知之。先待諸外。公子曰。事未可知。反與壬也。處戒之。遂行。

春秋左傳例事下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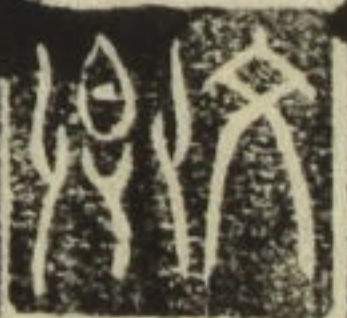
例事



余讀春秋左氏傳每至於例事所在  
苦之枕首究問嘗掇拾其所由輯成一  
小策以便觀覽云

明和戊子笈六月

乙葉丈卿識



此君齋藏



明和五年戊子九月吉日

平安城柳馬場二條下町

書坊島本作重即發行



